

证券代码: 002310

证券简称: 东方园林

公告编号: 2022-023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蒋健明	董事	鉴于上市公司未能及时提供会议资料,没有给予充足的时间给本人就本人所关心的问题质询、求证,无法核实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因此选择弃权。
何澜	董事	因上市公司未能及时提供材料,没有给予充足的时间给本人就我所关心的问题质询、求证,无法核实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因此选择弃权。
何巧玲	监事	上市公司未能及时提供材料,本人没有充足的时间就我所关心的问题质询、求证,无法对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进行验证,因此选择弃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的风险提示

公司董事蒋健明、何澜,公司监事何巧玲对本报告投弃权票,理由如前表。请投资者特别关注。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方园林	股票代码	00231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莹	夏可钦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 10 号院 104 号楼 7 层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 10 号院 104 号楼 7 层	
传真	010-59388885	010-59388885	
电话	010-59388886	010-59388886	
电子信箱	orientlandscape@163.com	orientlandscape@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行业政策情况及公司竞争优势

（一）行业政策环境

（1）水环境治理行业

2022年1月，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十四五”重点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规划》的通知，分别从规划背景、总体要求、聚焦重要湖泊推进保护治理、推动大江大河综合治理、项目实施以及保障措施等方面入手，进行具体阐释。《规划》指出，“十三五”时期，我国重点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作有序推进，一批专项规划和重大治理工程顺利实施，全国第一批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与可持续发展试点工作全面启动，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模式加快创新。当前，重点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面临的结构性、根源性矛盾尚未根本缓解，水环境状况改善不平衡不协调的问题突出，与美丽中国建设目标要求和人民群众对优美生态环境的需要相比仍有不小差距。

《规划》明确了到2025年，基本形成较为完善的城镇水污染防治体系，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力争达到70%以上，基本消除城市黑臭水体。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持续提高，重点流域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污染严重水体基本消除，地表水劣V类水体基本消除，有效支撑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区域重大战略实施。

2021年，公募REITs试点正式启动，环境保护作为基建REITs聚焦的七大领域之一，可减少生态环保企业对传统债务融资方式的依赖，对盘活存量资产有重要意义，多项举措有利于改善生态环保行业企业当前的资金困境。在政策持续深化、财政支持力度加大、融资环境改善的背景下，将给公司的水环境业务带来广阔的发展前景。

（2）环保危废行业

自1995年我国出台首个关于危废处理的法律《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起，逐渐在危废处理的基础设施、信息披露、标准制定等各方面进行了政策制定，已形成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为核心，覆盖从危废鉴别、转移、处置到资质、监管的危废治理政策和法规体系。长期以来产废企业为逃避高额危废处理费用，存在瞒报现象，导致危废处理量远小于实际产生量，行业主要由监管驱动。随着监管趋严，释放行业潜在空间。

2020年审议修订的新《固废法》和新《危废名录》，加大了对工业固废、危废处置等的监管力度和处罚力度，使危废产业更加规范健康发展。2021年9月，生态环境部印发《“十四五”全国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工作方案》，本次危废评估方案推动政府和部门落实监管责任，以省级组织为主，明确评估指标和评估效果，提升企业违规成本，危废监管严格化趋势持续。

危废企业实际经营规模远低于危废经营许可证的持证规模，实际处置率非常低。主要原因包括①供需种类不匹配现象较为严重。由于危废种类繁多，共分为46大类479种，88%的危废处置企业仅能处理5种以下危废种类。②由于环评和建设期长等因素，许多危废企业拥有牌照却无实际处置能力。③区域错配，由于危废运输的特殊性，一般采用就近处理的方式，导致有些产能的区域分布错配。从而使得危废产能缺口极大，危废处置能力供不应求。

（3）循环经济行业

2021年2月，国务院出台《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从6个方面对绿色低碳循环发展作出了部署安排，并明确了85项重点任务和牵头单位，到2025年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生产体系、流通体系、消费体系初步形成；到2035年重点行业、重点产品能源资源利用效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2021年7月，国家发改委印发《“十四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提出总体目标：到2025年，主要资源产出率比2020年提高约20%，单位GDP能源消耗、用水量比2020年分别降低13.5%、16%左右，大宗固废综合利用率达到60%，建筑垃圾综合利用率达到60%，废纸利用量达到6000万吨，废钢利用量达到3.2亿吨，再生有色金属产量达到2000万吨，其中再生铜、再生铝和再生铅产量分别达到400万吨、1150万吨、290万吨，资源循环利用产业产值达到5万亿元。

随着《规划》的实施，“十四五”我国循环经济发展必将再上新台阶，进一步缓解我国资源安全压力，推动经济社会全面绿色转型。发展循环经济是推进绿色发展的重要途径、是保障国家资源安全的重要途径，是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有力抓手，再生资源利用产业在十四五将迎来快速发展的黄金时期。

（二）竞争优势及市场地位

公司凭借在生态修复领域深厚的积淀和环保处置、服务领域全面扎实的专业能力，在水生态修复、工业危废处置领域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公司创新性地提出了水资源管理、水污染治理修复、水景观建设的“三位一体”生态综合治理理念，并将其结合于公司三大主业，提升公司的生态环境治理能力。同时，公司以科技创新作为驱动力，将更多、更高效的工业固废资源化、产品化的科研成果，应用于生态环境建设。公司生态工程、环保工厂运营及循环经济产业融合发展，形成了集规划设计、技术研发、工程建设、投资运营为一体的生态价值提升产业链，在水环境综合治理、固废危废处置、工业废弃物循环利用、改善生态环境、助力产业提升、促进就业等方面做出贡献。

公司作为行业领先的高新技术企业，目前拥有400余项生态修复与水环境治理专利，并掌握130余项危废处理技术专利，以综合技术体系创新优势持续引领生态环保行业发展。400余个优质生态、环保及循环经济项目遍及全国31个省、市、自治区。在京津冀、长三角经济区、粤港澳大湾区、海南自贸区等国家战略发展区域打造了80多个标杆项目，助力中国核心城市带绿色发展。

生态业务方面，公司继续稳扎稳打，重点布局地方财政状况良好，融资推进顺利的地区，虽然生态工程业务量出现收缩，但项目质量保持了较高水平，对公司整体业绩起到了良好支撑，仍是公司经营的重要方向之一。

环保业务方面，公司依托现有危废处置平台，不断提升危废处置能力，加速环保技术的更新迭代，升级环保工厂的管理运营，做大做强危废处置业务。报告期内，危废处置业务较上年同期增长52.72%，实现毛利2.04亿元，同比增长65.82%，业务实现了较大突破。

循环经济业务方面，公司布局废旧家电、废旧金属材料、电子废弃物、报废汽车拆解领域，和大型央企开展废钢和不锈钢、废纸、铝、电子产品等多品种的业务合作，业务有序布局，快速发展。作为公司全力打造的环保板块全产业链平台中的重要一环，公司积累了长期稳定的优质客户资源和上游供应商资

源，下游客户多是大型的国有公司和行业龙头，且账期短、资金回收有保障。该业务板块积累的丰富的上下游资源，也为布局产业链中的其他业务提供基础。

二、公司主要业务

1、生态业务：公司立足水资源、水环境、水景观“三位一体+智慧水务”的理念，联合旗下设计子公司、生态研究院、水处理公司等，向客户提供全流程的水生态优化服务，具体模式主要为通过EPC或PPP的形式参与地方政府海绵城市建设、河道修复、水景观提升、乡村污水处理等水环境综合治理业务。

EPC即设计施工一体化，通常情况下公司与政府先签署框架协议，经过法定招投标程序后，对预计工程总金额及包含的多个单项景观工程内容、总工期等进行约定，在单项景观工程具体落地、实施时，双方再签署基于此框架协议下的单项工程合同，并对此单项工程的金额、施工内容、工期等进行约定。

PPP模式是指政府与私人组织之间，为了合作建设城市基础设施项目，或是为了提供某种公共物品和服务，以特许权协议为基础，彼此之间形成一种伙伴式的合作关系，并通过签署合同来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以确保合作的顺利完成，最终使合作各方达到比预期单独行动更为有利的结果。通常情况下，由公司作为社会资本方，和政府共同设立项目公司（SPV），并通过项目公司实现对PPP项目的投资、融资、运营等功能。

2、环保业务：公司主要通过无害化处理、资源化利用和驻场服务等模式为产废企业提供工业危废综合处置服务。

无害化是指通过焚烧、填埋、物化等手段，对危险废弃物进行减量、彻底的形变或与环境彻底隔离等方式，以消除其对环境的危害。公司根据工业废弃物的种类、数量等向产废企业收取处置费。

资源化是指通过熔炼、萃取、提纯等工艺，提取含贵金属的电镀污泥、废电路板、废矿物油、废有机溶剂等工业废弃物中的有价资源回收再利用的手段。公司从产废企业获取工业废弃物作为原料，并通过资源化提取其中的有价资源，并向下游客户销售。

驻场服务是指在产废企业生产线安装处置回收装置，实现生产线上的危险废弃物处置或回收利用，能够实现为产废企业节省新料投入、产生部分循环收益并减少危废运输费用等效用。公司通过收取服务费、销售已回收的有价资源等模式获取收益。

3、循环经济业务：公司从2020年开始逐步布局工业废弃物循环业务，以规划调整城市或区域的产业结构为出发点，通过“资源—产品—废弃物—再生资源”的闭环经济模式，以达到减少污染排放，最大限度高效利用资源和能源的目标，最终实现区域的低碳、循环发展。该业务主要包括废旧家电、废旧金属材料、电子废弃物、废旧汽车等的拆解回收和发展中的深加工业务。

三、2021年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1年是“十四五”开端之年，也是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关键年份。站在新起点上，公司围绕主营业务，积极践行年初设定的战略目标，重点部署PPP项目收尾及结算工作，加大对工业废弃物循环再生业务及固废处置业务的投入，业务结构进一步优化，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04.87亿元，同比增长20.18%。报

告期内，由于公司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金额较大，对利润造成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58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生态做精、环保做强、循环经济做优的战略目标，推动生态建设业务的实施和收尾，拓展精品项目，积极发展固废处置和工业废弃物循环再生业务，其中：

生态建设业务（含水环境综合治理、市政园林和全域旅游）实现营收34.14亿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32.56%，实现毛利9.10亿元，是公司业绩的重要支撑。

工业废弃物循环再生业务实现营收62.67亿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59.76%，正逐步实现规模效应。工业废弃物循环再生业务为地方政府重点发展和支持项目，获得一定的产业发展扶持政策，该业务实际毛利1.50亿元。

固废处置业务实现营收5.05亿元，同比增长52.72%，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4.81%，实现毛利2.04亿元，同比增长65.82%，业务实现了较大突破。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项目结算力度、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并通过多重途径盘活资产，加速回笼资金，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135.07%，较上一年同期增长30.41%；同时资金周转较快的工业废弃物循环再生业务和固废处置业务在报告期内得到较快发展，经营性现金流状况出现明显提升。因此，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7.55亿元，同比增长201.12%。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销售费用率0.32%、管理费用率5.74%，财务费用率8.11%，和上年度基本持平，费用控制工作表现良好。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452.47亿，负债330.71亿，资产负债率73.09%。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有息负债余额情况如下：

融资途径	期限	融资余额（亿元）	
		2021/12/31	2020/12/31
银行贷款	一年以内（含一年）	43.85	44.26
	一年以上	31.49	22.43
债券	一年以内（含一年）	0.01	22.43
	一年以上	9.97	9.96
信托融资	一年以内（含一年）	2.14	0.09
	一年以上	64.99	52.01
融资租赁	一年以内（含一年）	1.17	0.51
	一年以上	0.91	0.60
合计		154.53	152.31

由上表可知，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有息负债余额为154.53亿元，其中，一年以内到期的有息负债余额为47.17亿元，较期初减少20.12亿元，占公司全部有息负债总额的比例为30.52%，占比较期初下降13.66%。因此，公司短期债务的金额和占比均呈现下降趋势，债务结构进一步优化，公司债务风险可控。

总体而言，公司债务情况良好，债务结构进一步优化，长期债务占比增加，短期债务风险可控。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45,247,267,698.44	45,379,124,099.99	-0.29%	43,811,501,216.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756,917,309.57	11,926,768,920.04	-9.81%	12,427,324,714.66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10,486,627,571.98	8,725,535,437.62	20.18%	8,133,197,164.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58,373,779.68	-492,260,346.93	-135.32%	51,905,203.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61,320,748.54	-533,185,786.95	-117.81%	25,652,400.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4,543,825.83	-746,222,484.42	201.12%	-1,327,470,823.5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0.18	-138.89%	0.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	-0.18	-138.89%	0.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1%	-4.04%	-6.17%	0.41%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005,350,885.68	2,398,739,850.32	3,328,196,700.02	2,754,340,135.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8,649,247.58	-211,257,945.23	4,881,759.76	-633,348,346.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7,211,426.79	-209,370,355.07	10,785,213.43	-645,524,180.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82,189.80	-158,006,425.34	1,002,253,571.30	-137,385,509.9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1,46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7,5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何巧女	境内自然人	29.03%	779,541,885	0	质押	778,804,147	
					冻结	779,541,8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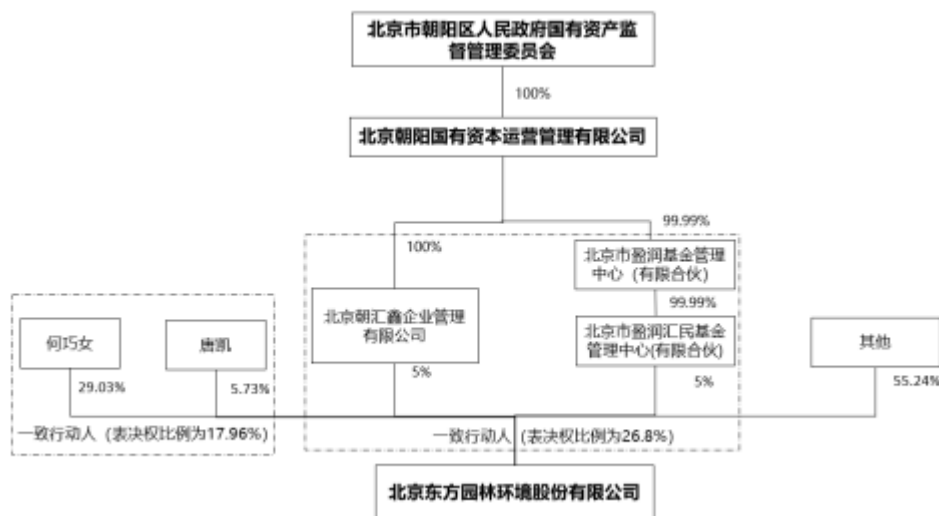
唐凯	境内自然人	5.73%	153,912,147	115,509,110	质押	153,832,147
					冻结	153,912,147
北京朝汇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00%	134,273,101	0		
北京朝投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市盈润汇民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134,273,101	0		
汪文政	境内自然人	2.13%	57,222,158	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南信托—招信智赢 1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3%	41,147,634	0		
上海嘉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嘉恳兴丰 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	38,900,000	0		
赵宝宏	境内自然人	1.38%	37,150,200	0		
上海嘉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嘉恳兴丰 1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3%	33,000,000	0		
翟晓波	境内自然人	1.03%	27,67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京朝汇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与北京朝投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市盈润汇民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一致行动人，何巧女、唐凯为夫妻关系，上海嘉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嘉恳兴丰 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上海嘉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嘉恳兴丰 1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公司其他前 10 名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汪文政、赵宝宏、翟晓波、上海嘉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嘉恳兴丰 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上海嘉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嘉恳兴丰 1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融资融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20东林G1	149263.SZ	2020年12月23日	2025年12月23日	1,000,000,000	5.2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公司已于2021年12月23日足额支付20东林G1在2020年12月23日至2021年12月22日期间的利息,具体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2021年度付息公告》。				

(2) 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根据新世纪评估于2021年4月28日出具的《新世纪评级关于下调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等级的公告》,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公司存续期债券“20东林G1”债项评级保持AAA。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73.09%	70.71%	2.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16,132.07	-53,318.58	-117.81%
EBITDA全部债务比	-1.97%	2.63%	-4.60%
利息保障倍数	-0.51	0.28	-282.14%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